正本

委托单位：华新水泥（红河）有限公司

本页

声　明

1、本报告无“正本”章、“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”章和“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”章骑缝无效。

2、未经本机构的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报告；复制报告需全文复印，复印未重

3.基本情况

项目基本情况 表 1

有限公司		企业名称	华新水泥（红河）
远西南路		地址	云南省红河州开
记编号排放口：DA007	代表同	监测点位置	DA001 代

SO_2	绝对误差	±6μmol/mol(17mg/m³)。
NOx	绝对误差	50μmol/mol(103mg/m³)≤排放浓度<250μmol/mol(513mg/m³)时，绝对误差不超过±20μmol/m³(41mg/

5.烟气 CEMS 比对监测数据报表

表 4 参比方法评估湿度 CEMS 相对误差修正相对误差报告表

测试位置：华新水泥（红河）有限公司 DA001 一线窑尾烟囱排放口在线监测

烟囱排放口

CEMS 原理：阻容法

参比方法仪器生产厂：青岛崂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表 3 参比方法评估气态污染物 CEMS 相对误差/绝对误差报表

测试人员：王从辉、陈亚锋 CEMS 生产厂：岛津仪器（苏州）有限公司

79		:52	10	13.79	+3	
48	230670-FQ01-1-9	12:02~12:07	10	14.48	+4	
66	平均值（mg/m³）		8	12.44	+4	
	相对误差（%）		+58.2			
	参比方法对应测点气态污染物					
	SO_2（mg/m³）	50.1	51	51	+1.8	+1.8

数据对差处理的标准偏差	21.5
置信系数	16.5
相对准确度（%）	8.3

		参比方法测定结果	相对误差（%）

原理：电化学法

测试日期：2023 年 4 月 17 日 污染物名称：O_2 计量单位：计量单位：%

样品编号	时间（时、分）	参比方法（A）	CEMS 法（B）	数据对差=B-A
230670-FQ01-1-1	[illegible]	6.8	7.04	+0.24
230670-FQ01-1-4	11:21~11:26	6.6	6.82	+0.22
230670-FQ01-1-5	11:28~11:33	6.7	6.86	+0.16
230670-FQ01-1-6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
[illegible]	[illegible]	6.8	7.03	+0.23
230670-FQ01-1-9	12:02~12:07	6.8	7.06	+0.26
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

表 9 参比方法测试湿度 CEMS 相对误差绝对误差报表

监测项目：湿度　　原理：干湿球法

测试人员：张　磊、李晓龙　　CEMS 生产厂：深圳市翠云谷科技有限公司

测试位置：华新水泥（红河）有限公司 DA007 一线窑尾烟囱

14:12~14:13	2.9	1.80	-1.10	230670-FQ02-1-1

6.固定污染源烟气 CEMS 比对监测结论

排放口		误差		
TL-HMI103、1032020003	湿度	绝对误差	1.8%	烟气湿度<5.0%时，绝对误差不超过±1.5%；

表 11 比对监测结果表明，所比对监测的 CEMS 技术指标（烟气流速、颗粒物

7.委托单位信息

委托单位名称	华新水泥（红河）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红河州开远市西南路		
联系人	周豪	联系电话	13577303723

8.附件

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“云尘检字[2023]-0670”号检测报告

编制：_____ 日期：2023年7月26日

校核：_____ 日期：2023年7月26日

审核：_____ 日期：2023年7月26日

正本

检测报告

云尚检字[redacted]号

检测单位：云南圣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：2023 年 5 月 26 日

声　明

1样品情况

表1　样品基本情况

采样	(FQ02)废	保存方式、颗粒物常温保存，烟气参数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含氧量现场监测。	样品类型	有组织废气	样品数量	1个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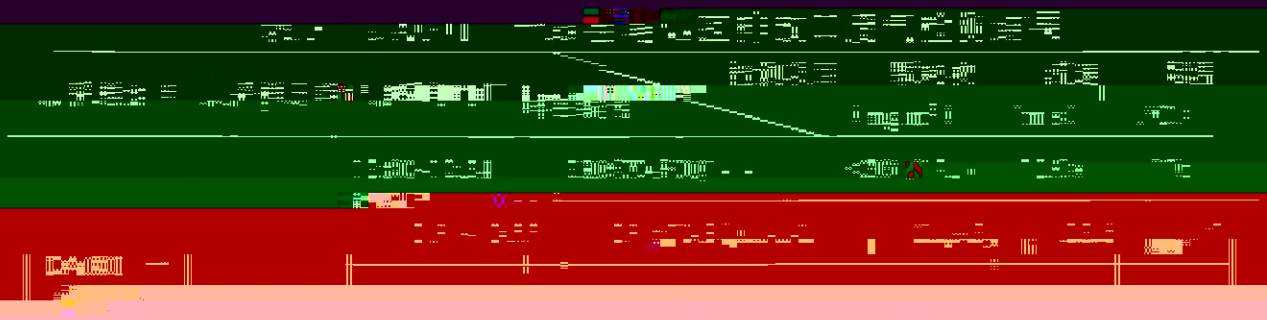


表 6 DA007 一线窑头烟囱排放口废气检测结果

头烟囱		15:20~15:44	230670-FQ02-1-3	<20(5.3)	22.6	97.3
排放口	2023/04/17	15:51~16:15	230670-FQ02-1-4	<20(5.6)	22.8	98.5
FQ02#）		16:25~16:49	230670-FQ02-1-5	<20(6.2)	21.7	98.1
		16:58~17:20	230670-FQ02-1-6	<20(6.8)	22.4	93.2

备注：“(”中数值为实际检测结果。

表 7 DA007 一线窑头烟囱排放口废气监测结果

			监测项目	湿度
			检测编号	（%）
		14:12~14:13	230670-FQ02-1-1	2.0
			Q02-1-4	2.9
		16:21~16:22	230670-FQ02-1-5	3.1
		16:52~16:53	230670-FQ02-1-6	3.1

DA007 一线窑头烟囱排放口（FQ02#）